

#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232600601000

##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我单位主要负责农村承包地和集体“三资”管理以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赋码登记、土地流转备案管理等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服务；监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承担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培育业务指导、运行监测，宅基地、农户调查监测，农经统计等工作；负责全市农村经济审计管理服务，培训农村财会人员。

#### **(二) 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 1.做好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服务。

(1) 进一步摸清土地流转现状。全面开展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基础信息采集，摸准核实土地经营权流转现状，健全完善流转台账。截止 2022 年 11 月，我市家庭承包经营的农户数 49.33 万户，承包经营耕地面积 320.65 万亩，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面积 78.50 万亩，流转率为 24.47%，年内新增土地流转面积 6.10 万亩，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305.00%。签订规范书面流转合同 133,767 份，占应签订流转合同份数的 85.48%；口头协议流转合同 22730 份，占应签订流转合同份数的 14.52%。土地规模经营（50.00 亩以上）的面积 604,532 亩，占总流转面积的 77.30%。

(2) 提升纠纷仲裁调处能力，为维护农民合法权益提供保障。一是认真收集了农村土地承包纠纷调解仲裁典型案例，并做出研析后上报省厅；二是组织各县（市、区）仲裁人员到元江县进行仲裁员培训，并进行仲裁庭审现场观摩，通过仲裁工作交流，促进了全市仲裁工作的开展；三是开展工作调研。2022 年 4 月 26 日—5 月 7 日，市农业农村局组织全市农业农村系统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纠纷调解仲裁工作调研，重点调研各县（市、区）纠纷调处情况、仲裁条件建设、仲裁能力建设和调解仲裁实效情况等方面，以确保 2022 年度仲裁考评工作圆满完成。

## 2. 巩固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成果。

(1) 加快玉溪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管理信息系统的推广运用。督促协调各县区确权办与作业公司尽快将确权数据导入平台，截止 2022 年底，还有红塔区、峨山县两个县（市、区）确权数据没有导入系统。

(2) 积极开展土地确权数据第二次汇交，截止 2022 年底，9 县（市、区）已全部通过审核。三是全面推进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及归档工作，其中：红塔区、澄江市尚未开展该项工作；新平县、峨山县只有将纸质档案移交县档案局，没有移交电子文档，没有办理移交手续。原因是第三方工作经费不到位，拒绝参与土地确权后续工作。

### 3.参与农村宅基地管理与改革工作。

(1) 做好宅基地管理的基础性工作。利用现有农经机构队伍，建立统计调查机制，年初通过年报对现有农村宅基地基本情况、管理情况、利用情况进行全面调查统计，为各级领导决策提供数据依据。截止 2021 年末全市农村村民住宅及其生活附属设施占用的集体建设用地（包括住房、附属用房和庭院等占地）51.50 万宗，面积 11.99 万亩，涉及农户数 54.69 万户，涉及 182.24 万人。

(2) 参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工作。抽调工作人员到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共同做好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整治工作。

### 4.大力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1) 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全市实有农民专业合作社 2,474 个，较 2021 年底净增 457 个，完成年度任务(净增 292 个)的 156.51%。2022 年组织申报国家级示范社 8 个、省级示范社 14 个、市级示范社 18 个，目前有 13 个合作社被认定为省级示范社，17 个合作社被认定为市级示范社，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13.30%。

(2) 家庭农场发展情况。截止 2022 年年底，全市家庭农场发展到 13,136 个，其中：农业农村部门认定的家庭农场 1,621 个，在市场监管部门注册登记的农场 1,232 个，2022 年新增家庭农场 240 个。被县级以上农业农村部门认定为示范家庭农场 1,185 个（重复统计），其中：省级 63 个；市级 471 个；县级 651 个。2022 年认定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37 个。

#### 5. 强化农村集体“三资”监管。

(1) 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后续工作，巩固完善产权制度改革成果。持续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健全完善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名册、股权管理台账，稳步推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证书发放。积极探索赋予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的占有、收益、有偿退出、抵押、担保及继承六项权能，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

(2) 继续做好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维护农民群众合法权益。一是健全完善管理制度，规范权力运行。针对“三资”监管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完善制定《农村集体财务开支审批制度》、《农村集体资产资源出租、处置制度》、《农村集体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等 22 项制度和 3 个工作流程。二是开展专项整治，维护集体及成员利益。小切口整治“三资”管理领域存在问题，截止 2022 年底，全市累计查处违规违纪人员 97 人，累计为村集体挽回经济损失 7,120.14 万元。三是平台提档升级，推动信息化建设。引入现代科学技术手段，扎实做好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提档升级、功能拓展，推动“三资”管理规范化、制度化、信息化建设。目前，峨山县提档升级试点工作基本结束，其余县

（市、区）正稳步有序向前推进。四是开展网络巡查，加强督促指导。借助“三资”监管平台，定期对县、乡“三资”管理情况开展网络巡查，及时了解掌握各地“三资”监管动态，鼓励先进，鞭策后进。五是强化培训，提升“三资”管理水平。截止 2022 年底，全市共培训村组干部 1.90 万人次，培训各级“三资”管理人员 0.80 万人次。

（3）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确保所有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稳定在 5.00 万元以上，其中 50.00%的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 10.00 万元以上。积极探索农村集体经济有效形式，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扎实推进《玉溪市党建引领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实施意见》和《玉溪市村级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的落实，结合各县（市、区）资源禀赋实际，指导村集体实施“削薄强村”计划，并制定“一村一策”实施方案。鼓励指导村集体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重点围绕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生产为农户和经营主体提供各类服务，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截止 2022 年底，全市所有行政村集体经营性收入稳定在 5.00 万元以上，其中 78.00%的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达 10.00 万元以上。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 0 个内设机构，是财政全额拨款正科级公益一类单位，无所属单位。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8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16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1 人（离休 1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2 人（离休 0 人，退休 12 人）。

实有车辆编制 2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4,147,748.83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47,748.83 元，占总收入的 10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5,774.49 元，增长 0.3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5,774.49 元，增长 0.38%；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总收入略有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4,147,748.83 元。其中：基本支出 3,888,108.83 元，占总支出的 93.74%；项目支出 259,640.00 元，占总支出的 6.26%；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1,044.51 元，下降 0.74%。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97,934.49 元，增长 2.58%；项目支出减少 128,979.00 元，下降 33.19%；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社保缴费的增加；项目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和农村土地承包仲裁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3,888,108.83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726,995.05 元，占基本支出的 95.8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61,113.78 元，占基本支出的 4.14%。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59,640.0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1.玉财农〔2022〕135号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农民专业合作社与农经统计（含宅基地）项目支出 15,620.00 元。组织全市农经统计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讲解仲裁培训 12,100.00 元，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提档升级实操培训 3,520.00 元

2.玉财农〔2022〕127号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系统运行维护项目支出 244,020.00 元。用于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维护费 212,600.00 元，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提档升级暨业务提升交流培训 31,420.00 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47,748.83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31,044.51 元，下降 0.74%，主要原因是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和农村土地承包仲裁项目支出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93,944.1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9.14%。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和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补助等支出。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71,868.16 元，离休费 149,676.00 元，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362,400.00 元，离退休人员的公用经费 10,000.00 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 290,114.92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99%。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136,353.80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3,761.12 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40,000.00 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2,788,864.75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7.24%。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和单位日常工作运转，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等支出。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378,110.97 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51,113.78 元，项目支出 259,640.00 元。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274,825.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63%。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支出。其中：住房公积金 267,465.00 元，购房补贴 7,360.00 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52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523.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10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3,523.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明细情况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52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52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2%。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控制陪同人员，厉行勤俭节约；本单位当年无公务车辆。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935.00 元，增长 36.1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

长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935.00 元，增长 36.13%。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之间的业务接待有所增加。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49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到我单位来访相关业务的人员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元，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资产总额 3,675,404.74 元，其中，流动资产 77,991.75 元，固定资产 3,597,412.99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其他资产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48,440.00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36,940.0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

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232600601111**